

广州市番禺区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区审计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，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，依法依规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持续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，通过局专属网页公开本单位组织机构、工作动态、财政预决算等信息。聚焦审计主责主业，本年度 1 月发布了 2022 年审计整改情况公告，10 月公开了 2023 年审计工作报告，其中审计工作报告以图文形式进行解读，提高文件知晓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全年收到 1 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按规定进行了办理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主动公开各类信息，做好信息发布审核、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严格落实专属网页维护制度，保障局专属网页各栏目按时更新。着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重点突出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政府预决算、审计工作报告等信息公开，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加强组织领导，召开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会议，听取工作汇报，明确下一步工作方向，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。在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领导下，我局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定期维护更新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其他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	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区审计局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任务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为信息稿质量需进一步加强，信息公开形式待进一步丰富。下一步，将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，提高信息公开质量，围绕年度重点工作，及时公开发布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政府信息，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不断提高审计部门的社会认可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度本单位共发出收费通知 0 件，涉及收费金额 0 元，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 0 元。